

榆林城区榆溪河生态长廊,呈现“城在林中、水在城中、人在景中”的城市景象

陕西：以高品质生态环境支撑高质量发展

陕西省委、省政府扎实推进生态文明建设,紧紧围绕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目标,以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为中心,以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为主线,系统谋划,扎实推进,全省生态环境品质进一步提升,人民群众的生态环境获得感持续增强。



“三河一山”绿道西安国际港务区段



榆林乡村铁路交织



汉中高山茶



国家一级保护动物朱鹮在汉中洋县朱鹮自然保护区嬉戏玩耍

现代环境治理体系加快构建

陕西持续推动落实生态环境保护长效机制,成立陕西省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,不断加强总体设计。2018年、2023年召开全省生态环境保护大会,出台《关于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,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》。建立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、自然资源资产离任(任中)审计、污染防治攻坚战绩效考核等工作机制,实现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全覆盖,强化责任担当。河长制、湖长制、国家公园试点、环保机构垂直管理等改革落地见效,生态环境补偿制度深化扩展,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不断完善。先后出台《陕西省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条例》《陕西省饮用水水源保护条例》等,生态环境保护“四梁八柱”的制度体系基本形成,制度保障更加全面有力。

重点区域生态质量持续提升

坚决当好秦岭生态卫士。坚持用最严格制度、最严密法治保护秦岭,印发秦岭生态环境保护行动方案、总体规划及秦岭六市市级保护规划和8个省级专项规划等,形成“1+N”秦岭保护规划体系。建立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智慧监控制度,持续深化“五乱”问题治理,完成438座小水电整治,核心保护区、重点保护区169个矿业权全部退出。白河硫铁矿污染治理成效逐步显现,截至2023年11月,12处需治理的废弃矿点已完成3处,封堵矿洞76个,清运废渣25万立方米,生态修复3万平方米,废石贮存场建成投用,安全贮渣17万立方米。开展汉江丹江流域涉金属矿产开发污染综合整治,重点区域治理项目有序推进。《秦岭国家公园创建方案》获国家公园管理局批复,大熊猫国家公园正式设立,秦岭范圃林地、草原、湿地等生态空间面积达89%,秦岭区域森林覆盖率达82%以上。秦岭陕西段90%以上的野生动植物物种得到有效保护,秦岭陕西段生态质量“优良”等级面积已超过99%。

全力守护好黄河母亲河。陕西成立省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领导小组,出台《陕西省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规划》《陕西省黄河流域生态环境保护规划》等,逐步构建“1+N+X”规划政策体系。开展黄河“清河行动”和支流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,完成干流105个问题排污口整治。推行“一河一策”“一断一案”限期治理。陕西省黄河流域114座县级以上生活污水处理厂完成提标改造,完成率100%。2022年,黄河流域65个国控断面中,I类至III类水质断面比例达93.8%,

同比提高9.2个百分点,达到历年最好水平。

污染防治攻坚战取得显著成效

系统开展蓝天保卫战。强化秋冬季治霾攻坚和夏季臭氧污染防治,扎实推进关中区域“一市一策”精准治霾,加强多污染物协同控制,强化重污染天气预警应对,积极推进企业绩效分级管控。2022年与2017年相比,全省细颗粒物浓度下降20.4%,优良天数增加5.4天,重污染天数减少9.5天。2023年3月,省委、省政府出台《陕西省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行动方案(2023—2027年)》,扎实推进大气污染防治攻坚。3月以来全省空气质量稳步改善,10月份全省空气质量优良天数30.7天,创历史新高。今年1至10月,关中地区空气质量综合指数同比改善1.8%,优良天数同比增加11.1天,咸阳、西安、渭南在全国重点城市空气质量排名实现阶段性进位。系统实施碧水保卫战。建立“2大流域—3个版块—25个重点河流控制单元—111个国控断面”的管控体系,2023年1至10月,111个国控断面中I类至III类水质断面比例为95.5%,同比上升0.9个百分点。强化重点领域综合治理及饮用水水源地保护、排污口整治和黑臭水体整治,26个城市黑臭水体得到有效整治,全省共划分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767个,“千吨万人”水源地保护区划定率100%,国家考核的33个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100%。稳步推进净土保卫战。强化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,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100%。严格重点建设用地环境准入,有效保障人居环境安全。西安、咸阳、神木3市积极推进“无废城市”建设。大力实施农村生活污水治理“整县推进”试点行动,累计完成6249个行政村(安置点)生活污水治理。

环境监管更加精准高效

全力推进第一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及“回头看”和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。截至2023年10月底,第一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和“回头看”指出的104个问题已全部完成整改,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指出的43个问题已按时序整改完成9个,其余均取得阶段性成果。组织开展两轮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,第一轮督察及“回头看”向各市(区)反馈的610个问题已基本完成整改,第二轮反馈的463个问题已完成整改416个。全力推进监测信息化“三大体系”建设,全省环境监测网络织牢织紧,共有省级及以下监测点位近4000个,水陆统筹、天地一体、上下协同、信息共享的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初步建成。扎实

推进风险防范常态化,环境风险防控能力显著增强,编制完成80余条河流(河段)“一河一策一图”环境应急响应方案,签订跨省流域上下游突发水污染事件联防联控协议。建成高效灵敏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指挥系统。截至2022年环境应急事件数量实现“九连降”,全省生态环境安全稳定。

服务绿色发展主动有为

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,加快建立碳达峰碳中和“1+N”政策体系。依托秦创原创新驱动平台,推动低碳零碳技术产业化示范。加大碳市场重点排放单位数据质量管理,全省63家发电企业顺利完成首次履约。延安、安康国家低碳试点城市通过国家评估验收。西咸新区成功入选国家首批气候投融资试点城市名单,为6个项目提供1.25亿元融资支持。实现排污许可制全覆盖,提前完成质量审核和执行报告国家“双百”任务。建立完善排污权交易机制,累计实现交易4736笔,成交额近19亿元。推动重点减排工程顺利完成,全省主要污染物排放持续下降,超额完成2022年国家下达目标任务。坚持生态优先、绿色发展,全省共有19个县区被认定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,11个县区获批“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”实践创新基地。持续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,分两批在6个产业园区开展规划环评和项目环评联动试点改革,全省共有73个项目享受联动试点政策红利。

陕西牢固树立和践行“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”的理念,始终把陕西生态环境保护放到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局中谋划和推进。聚焦秦岭区域、黄河流域、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水源涵养区筑牢生态屏障,以更大力度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、荒漠化综合防治和黄河“几字弯”攻坚战。深入推进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治理,动态排查整治秦岭“五乱”问题,加强重点领域治理和城乡黑臭水体整治,扎实推进陕南硫铁矿污染专项整治。深化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行动,聚焦关中地区大气污染防治,深入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,推动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。以减污降碳协同增效为总抓手,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。持续抓好中央生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。围绕重点领域、重点行业开展隐患排查,有效防范化解生态环境风险,以高品质生态环境支撑高质量发展,加快推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美丽陕西建设。

数据来源:陕西省生态环境厅

大荔县同州沙漠景区